

黃提源教授獎學金辦法

107 年 12 月 04 日

- 一、 緣起： 為感謝母校黃提源教授於民國 61 年返國任教，深耕及推廣國內統計教育，特設立「黃提源教授獎學金」，以幫助母系弱勢學子，使其能專心向學、奮發進取，順利完成學業。
- 二、 申請資格：
 1. 限國立清華大學數學系學士班同學且具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 2. 中低收入戶或家庭年收入 50 萬元以下。
 3. 本獎學金無排他性（可兼領）。
- 三、 基金：本獎學金之基金交由本校專戶儲息，以本金或孳息核發此獎學金。
- 四、 名額：2 名。
- 五、 金額：每人 50,000 元。
- 六、 繳交文件：
 1. 申請表。
 2. 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家庭年收入 50 萬元以下之相關文件。
 3. 歷年成績單（含名次證明）。
 4. 自傳。

備註：大一新生無需附歷年成績單。
- 七、 申請時間：每學期依公告申請期限內，自行備妥申請資料，向數學系助理辦公室提出申請辦理。
- 八、 審核：由數學系課程委員會議核定。
- 九、 核發時間：每學年開學後 3 個月內核發。
- 十、 本辦法之修訂，由本獎學金贊助者訂定之。